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3 日前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标齐河至临清高速并共同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2023 年 2 月，经招标人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招标，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建设集团”）被确定为济南至临清高速公路齐河至临清段施工 JLSG-2 标段（以下简称“齐河至临清高速”）中标单位，中标金额 2,017,503,321.03 元。

根据齐河至临清高速招标文件及补遗书要求，中标单位或中标单位指定的第三方按照不低于中标价的 1/7 比例作为项目资本金（含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出资入股招标人成立的项目公司，股权比例按照出资的项目资本金额占项目资本金总额的比例确认。为响应上述招标要求，工程建设集团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28,821.476 万元（含项目

公司注册资本 1,148.91 万元)参与设立项目公司。详见 2023 年 5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中标齐河至临清高速并共同设立项目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新波先生、马宁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中国山东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经集团”)于 2019 年 8 月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意大利泰发展公共有限公司共同承建孟加拉达卡机场高架快速路项目(以下简称“达卡项目”),分别持有项目公司 34%、15%和 51%的股权。为保障达卡项目的建设进度,外经集团拟向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借款 3,000 万美元,年利率 4.075%,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 2023 年 5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新波先生、马宁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供应链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同时促进与上游企业的协同发展,稳固长期业

务合作关系，公司子公司工程建设集团拟开展供应链应付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详见 2023 年 5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供应链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